

##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6月16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志扬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后总股本的变动情况，将注册资本由 28,000 万元变更为 32,500 万元，股份总数由 28,000 万股变更为 32,500 万股，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